

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醫療照護及防治發給補助津貼及獎勵-診所防疫獎勵金

領 據

茲領到衛生福利部「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醫療照護及防治發給補助津貼及獎勵-診所防疫獎勵金」

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無訛。

此 致

衛生福利部

機構名稱（全銜）：

(印信)

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負 責 人： (簽章)

會計： (簽章)

出納： (簽章)

連絡電話：

醫療機構代碼：

戶名：

銀行帳號(帳戶影本請黏貼於背面):

【如診所未有會計、出納單位不用簽章】

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醫療照護及防治發給補助津貼及獎勵-診所防疫獎勵金

請黏貼帳戶存摺正面影本，並確認影印清晰可辨識，謝謝。

帳戶存摺正面影本黏貼處